

证券代码：834540

证券简称：众禄基金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峰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178,3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0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刘坤莉因公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运营结果，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178,3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运营结果，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178,3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好要求，编制了《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和《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5）、《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178,3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财务部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178,3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178,3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归属于挂牌公司净利润 5,280,183.64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75,761,438.95 元。

鉴于目前公司处于重要发展时期，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178,3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

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178,3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估，详细内容请见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614,05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薛峰、王晶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见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178,3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京师（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闫星辉、冷婷婷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议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北京市京师（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